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青年路6-1號

電話：(03)49650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1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3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63		六~三二
(七) 關係人交易	63~66		三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7		三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7		三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7		三六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7		三七
(十二) 其他事項	67		三八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7~68		三九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8、70~73		四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8、74		四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68~69、75~76		四十
(十五) 部門資訊	69		四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范 義 鑫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進典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進典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進典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進典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進典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進典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為銷售閥類產品，因每年承接或得標之專案不同，致客戶變動頻繁，因是針對銷售金額變動符合特定條件之主要銷售客戶所產生之收入確實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所述。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銷售客戶之收入認列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真實性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上述銷貨對象之銷貨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客戶訂單、出貨單及出口報單等有關佐證資料及測試收款情況以驗證銷貨交易之確實發生。
3. 檢視期後有無重大銷貨退回之情事，確認前述交易之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進典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進典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進典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進典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進典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進典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進典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呂 宜 真



呂宜真

會計師 謝 明 忠



謝明忠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5 日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99,865	20	\$ 288,713	2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三四)	4,000	-	-	-
1150	應收票據	1,265	-	4,788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及二四)	344,863	23	208,683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二四及三三)	10,344	1	43,276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三)	-	-	18,897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六)	-	-	222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292,717	20	187,167	15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及三三)	16,085	1	14,51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596	1	6,92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76,735</u>	<u>66</u>	<u>773,182</u>	<u>6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三二)	2,921	-	2,779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及三四)	16,479	1	28,451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74,486	5	70,207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三三及三四)	221,088	15	216,832	1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117,789	8	123,130	10
1805	商譽(附註十六)	9,301	1	-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3,515	-	3,37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六)	32,041	2	32,514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七)	28,240	2	18,99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05,860</u>	<u>34</u>	<u>496,285</u>	<u>3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482,595</u>	<u>100</u>	<u>\$ 1,269,46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四)	\$ 15,443	1	\$ 4,831	1
2150	應付票據	44	-	2,32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及三三)	76,762	5	54,004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60,138	4	66,56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20,271	2	20,352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5,167	-	4,48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及三三)	17,913	1	14,576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四)	-	-	7,74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20	-	47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96,258</u>	<u>13</u>	<u>175,365</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七、二一及三二)	1,619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一)	284,706	19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四)	-	-	107,251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30,043	2	34,019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及三三)	104,735	7	111,789	9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二)	3,145	1	2,425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十三)	-	-	5,66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24,248</u>	<u>29</u>	<u>261,145</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620,506</u>	<u>42</u>	<u>436,510</u>	<u>34</u>
	權益(附註二一及二三)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	333,040	22	333,040	26
3200	資本公積	280,978	19	264,722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040	4	50,078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56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76,573	12	176,674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34,613</u>	<u>16</u>	<u>228,320</u>	<u>18</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943	1	7,818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01)	-	(943)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12,142</u>	<u>1</u>	<u>6,875</u>	<u>1</u>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860,773</u>	<u>58</u>	<u>832,957</u>	<u>66</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三)	1,316	-	-	-
3XXX	權益總計	<u>862,089</u>	<u>58</u>	<u>832,957</u>	<u>6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482,595</u>	<u>100</u>	<u>\$ 1,269,46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范義鑫

經理人：范義鑫

會計主管：翁鳳嫻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四、三三及四一）			
4100	\$ 825,379	100	\$ 743,292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五及三三）			
5110	(511,686)	(62)	(467,105)	(63)
5900	<u>313,693</u>	<u>38</u>	<u>276,187</u>	<u>37</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三三）			
6100	(116,918)	(14)	(78,797)	(11)
6200	(62,952)	(8)	(60,669)	(8)
6300	(33,992)	(4)	(32,121)	(4)
6450	(1,160)	-	(1,411)	-
6000	(215,022)	(26)	(172,998)	(23)
6900	<u>98,671</u>	<u>12</u>	<u>103,189</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五及三三）			
7100	3,630	1	2,580	-
7010	3,270	-	2,498	-
7020	(1,669)	-	3,365	-
7050	(6,306)	(1)	(3,638)	-
7060	(1,847)	-	(2,886)	-
7000	(2,922)	-	<u>1,919</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95,749	12	\$ 105,108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六)	(24,452)	(3)	(25,783)	(3)
8200	本年度淨利	<u>71,297</u>	<u>9</u>	<u>79,325</u>	<u>11</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二 二)	(475)	-	36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42	-	(18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六)	95	-	(7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579	-	10,78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六)	(1,282)	-	(2,15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 額)	<u>5,059</u>	<u>-</u>	<u>8,738</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6,356</u>	<u>9</u>	<u>\$ 88,063</u>	<u>12</u>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3,281	9	\$ 79,325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1,984)	-	-	-
8600		<u>\$ 71,297</u>	<u>9</u>	<u>\$ 79,325</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8,168	9	\$ 88,063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u>1,812</u>)	<u>-</u>	<u>-</u>	<u>-</u>
8700		<u>\$ 76,356</u>	<u>9</u>	<u>\$ 88,063</u>	<u>1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u>\$ 2.20</u>		<u>\$ 2.38</u>	
9810	稀 釋	<u>\$ 2.12</u>		<u>\$ 2.3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范義鑫



經理人：范義鑫



會計主管：翁鳳姻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13年1月1日餘額	33,304	\$ 333,040	\$ 264,722	\$ 36,568	\$ 999	\$ 194,393	(\$ 805)	(\$ 763)	\$ 828,154	\$ -	\$ 828,154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510	-	(13,510)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69	(569)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83,260)	-	-	(83,260)	-	(83,260)
D1	113年度淨利	-	-	-	-	-	79,325	-	-	79,325	-	79,325
D3	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5	8,623	(180)	8,738	-	8,738
D5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9,620	8,623	(180)	88,063	-	88,063
Z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33,304	333,040	264,722	50,078	1,568	176,674	7,818	(943)	832,957	-	832,957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7,962	-	(7,962)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568)	1,568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66,608)	-	-	(66,608)	-	(66,60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特別股)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	16,256	-	-	-	-	-	16,256	-	16,256
D1	114年度淨利	-	-	-	-	-	73,281	-	-	73,281	(1,984)	71,297
D3	11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80)	5,125	142	4,887	172	5,059
D5	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2,901	5,125	142	78,168	(1,812)	76,356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附註二九)	-	-	-	-	-	-	-	-	-	3,128	3,128
Z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33,304</u>	<u>\$ 333,040</u>	<u>\$ 280,978</u>	<u>\$ 58,040</u>	<u>\$ -</u>	<u>\$ 176,573</u>	<u>\$ 12,943</u>	<u>(\$ 801)</u>	<u>\$ 860,773</u>	<u>\$ 1,316</u>	<u>\$ 862,08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范義鑫



經理人：范義鑫



會計主管：翁鳳嫻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5,749	\$ 105,10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104	32,761
A20200	攤銷費用	1,126	60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60	1,411
A20900	財務成本	6,306	3,638
A21200	利息收入	(3,630)	(2,58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1,847	2,88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	17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365)	-
A23700	存貨跌價呆滯損失	92	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523	(2,987)
A3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30,418)	135,15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844	(41,29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897	(397)
A31200	存 貨	(70,585)	38,658
A31230	預付款項	(1,572)	(1,84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32	(2,258)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10,612	(6,410)
A32130	應付票據	(2,284)	2,185
A32150	應付帳款	764	34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607)	(6,384)
A32200	負債準備	678	(1,22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90)	1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5	26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8,472)	257,68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25	1,1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030)	(3,61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7,945)	(59,59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8,722)	195,67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00)	(\$ 9,585)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72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21,37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241)	(5,32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913)	(1,319)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1,34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266)	(2,39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330)	(3,115)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u>1,535</u>	<u>1,65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2,618)</u>	<u>(21,43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公司債	300,226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1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5,000)	(110,195)
C040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6,757)	(14,56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66,608)</u>	<u>(83,26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1,861</u>	<u>(93,01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31</u>	<u>11,544</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152	92,76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88,713</u>	<u>195,94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99,865</u>	<u>\$ 288,71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范義鑫



經理人：范義鑫



會計主管：翁鳳姻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 67 年 8 月 12 日（以下簡稱進典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各種機械五金加工買賣業務、控制開關製造加工買賣業。本公司股票自 111 年 11 月 21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上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

其與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清償者，若合併公司將該選擇權分類為權益工具，則該等條款並不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合併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因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而於收購日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係按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存貨、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一。

(2) 金融資產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機械五金、控制開關產品之銷售。除部分產品係於完成安裝驗收後方認列收入外，由於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延伸保固服務，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六)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美國對等關稅措施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重大會計判斷

無此情事。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86	\$ 49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45,266	94,32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54,213	193,897
	<u>\$ 299,865</u>	<u>\$ 288,713</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		
賣回權（附註二一）	\$ <u>1,619</u>	\$ <u>-</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金澤金屬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普通股	\$ <u>2,921</u>	\$ <u>2,779</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金澤金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	\$ <u>4,000</u>	\$ <u>-</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質押銀行存款	\$ 6,285	\$ 9,603
受限制資產	<u>10,194</u>	<u>18,848</u>
	\$ <u>16,479</u>	\$ <u>28,45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十、應收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49,012	\$ 210,783
減：備抵損失	(<u>4,149</u>)	(<u>2,100</u>)
	<u>\$ 344,863</u>	<u>\$ 208,683</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344	\$ 44,135
減：備抵損失	<u>-</u>	(<u>859</u>)
	<u>\$ 10,344</u>	<u>\$ 43,27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至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365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企業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01%	0.05%~1.00%	0.31%~5.00%	1.23%~50.00%	100%	
總帳面金額	\$ 296,789	\$ 13,382	\$ 12,981	\$ 3,038	\$ 1,860	\$ 328,0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u>121</u>)	(<u>649</u>)	(<u>1,519</u>)	(<u>1,860</u>)	(<u>4,149</u>)
攤銷後成本	<u>\$ 296,789</u>	<u>\$ 13,261</u>	<u>\$ 12,332</u>	<u>\$ 1,519</u>	<u>\$ -</u>	<u>\$ 323,901</u>

國營企業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超過365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01%	0.00%~1.00%	0.00%~5.00%	0.00%~50.00%	100%	
總帳面金額	\$ 31,306	\$ -	\$ -	\$ -	\$ -	\$ 31,30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31,306</u>	<u>\$ -</u>	<u>\$ -</u>	<u>\$ -</u>	<u>\$ -</u>	<u>\$ 31,306</u>

113年12月31日

一般企業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超過365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01%	0.10%~1.00%	1.00~5.00%	4.01%~50.00%	100%	
總帳面金額	\$ 193,902	\$ 10,467	\$ 1,421	\$ 1,757	\$ 1,976	\$ 209,52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35)	(68)	(880)	(1,976)	(2,959)
攤銷後成本	<u>\$ 193,902</u>	<u>\$ 10,432</u>	<u>\$ 1,353</u>	<u>\$ 877</u>	<u>\$ -</u>	<u>\$ 206,564</u>

國營企業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超過365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01%	0.00%~1.00%	0.00%~5.00%	0.00%~50.00%	100%	
總帳面金額	\$ 44,546	\$ 849	\$ -	\$ -	\$ -	\$ 45,39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44,546</u>	<u>\$ 849</u>	<u>\$ -</u>	<u>\$ -</u>	<u>\$ -</u>	<u>\$ 45,39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959	\$ 1,50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160	1,411
外幣換算差額	30	44
年底餘額	<u>\$ 4,149</u>	<u>\$ 2,959</u>

十一、存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 9,596	\$ 22,498
製成品	107,745	44,191
在製品	43,310	28,753
半成品	81,102	56,158
原物料	50,964	35,567
	<u>\$ 292,717</u>	<u>\$ 187,167</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511,594	\$ 467,101
存貨跌價損失	92	4
	<u>\$ 511,686</u>	<u>\$ 467,105</u>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VORT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投資業務	100%	100%	
	台灣吉悌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控制閥相關零組件 之批發零售與安 裝工程業務	100%	100%	
	JDV CONTROL VALVES S.E.A. PTE. LTD.	控制閥相關零組件 之貿易業務	100%	100%	
	JDV CONTROL VALVES (JAPAN) CO., LTD.	控制閥相關零組件 之貿易業務	100%	100%	
	JDV GROUP USA CO., LTD.	控制閥相關零組件 之貿易業務	91.67%	50%	(1)
CAVORT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上海進典控制閥有限 公司	控制閥相關零組件 之貿易業務	100%	100%	
上海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江蘇進典控制閥有限 公司	控制閥相關零組件 之貿易業務	100%	100%	

- 合併公司於 114 年 6 月以美金 1,500 仟元增資 JDV GROUP USA CO., LTD.，持股比例由 50% 變為 91.67%，列為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74,486	\$ 70,207
投資合資	-	(5,661)
	74,486	64,546
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	5,661
	<u>\$ 74,486</u>	<u>\$ 70,207</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ZUERCHER-TECHNIK AG (簡稱 ZTAG)	\$ 74,486	\$ 70,207

關聯企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ZTAG	控制閥相關零組件之 貿易業務	瑞士	30.02%	30.02%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衡量。

(二) 投資合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合資		
JDV GROUP USA CO., LTD.(簡稱 JDV USA)	\$ -	\$ -
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u>-</u>	<u>(5,661)</u>
	<u>\$ -</u>	<u>(\$ 5,661)</u>

合併公司於 114 年 6 月增資 JDV USA，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與投資帳面金額間之差額 3,365 仟元認列為損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五及二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4年1月1日餘額	\$ 95,210	\$ 149,227	\$ 99,077	\$ 8,017	\$ 4,670	\$ 820	\$ 357,021
由企業合併取得 (附註二九)	-	-	977	-	560	-	1,537
增添	-	1,387	6,542	8,083	2,505	1,727	20,244
處分	-	-	-	(1,162)	(571)	-	(1,733)
淨兌換差額	-	28	299	13	99	55	49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95,210</u>	<u>\$ 150,642</u>	<u>\$ 106,895</u>	<u>\$ 14,951</u>	<u>\$ 7,263</u>	<u>\$ 2,602</u>	<u>\$ 377,563</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72,937	\$ 58,155	\$ 5,554	\$ 2,772	\$ 771	\$ 140,189
折舊費用	-	5,392	9,128	1,407	1,630	169	17,726
處分	-	-	-	(1,162)	(571)	-	(1,733)
淨兌換差額	-	16	228	16	24	9	29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8,345</u>	<u>\$ 67,511</u>	<u>\$ 5,815</u>	<u>\$ 3,855</u>	<u>\$ 949</u>	<u>\$ 156,475</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95,210</u>	<u>\$ 72,297</u>	<u>\$ 39,384</u>	<u>\$ 9,136</u>	<u>\$ 3,408</u>	<u>\$ 1,653</u>	<u>\$ 221,088</u>
<u>成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95,210	\$ 149,805	\$ 94,115	\$ 9,893	\$ 3,861	\$ 802	\$ 353,686
增添	-	-	4,428	-	1,404	-	5,832
處分	-	(739)	(381)	(1,981)	(669)	-	(3,770)
淨兌換差額	-	161	915	105	74	18	1,273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95,210</u>	<u>\$ 149,227</u>	<u>\$ 99,077</u>	<u>\$ 8,017</u>	<u>\$ 4,670</u>	<u>\$ 820</u>	<u>\$ 357,02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68,127	\$ 49,729	\$ 5,936	\$ 2,358	\$ 715	\$ 126,865
折舊費用	-	5,476	8,303	1,518	1,028	41	16,366
處分	-	(739)	(364)	(1,981)	(669)	-	(3,753)
淨兌換差額	-	73	487	81	55	15	71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2,937</u>	<u>\$ 58,155</u>	<u>\$ 5,554</u>	<u>\$ 2,772</u>	<u>\$ 771</u>	<u>\$ 140,189</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95,210</u>	<u>\$ 76,290</u>	<u>\$ 40,922</u>	<u>\$ 2,463</u>	<u>\$ 1,898</u>	<u>\$ 49</u>	<u>\$ 216,832</u>

114及113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9至20年
機電動力設備	5至10年
建築改良物	5至20年
機器設備	1至15年
運輸設備	4至10年
辦公設備	2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17,789	\$ 122,712
運輸設備	-	418
	<u>\$ 117,789</u>	<u>\$ 123,130</u>

	114年度	113年度
本期企業合併取得	<u>\$ 12,015</u>	<u>\$ -</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90</u>	<u>\$ 1,12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7,960	\$ 15,893
運輸設備	<u>418</u>	<u>502</u>
	<u>\$ 18,378</u>	<u>\$ 16,395</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4及113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7,913</u>	<u>\$ 14,576</u>
非流動	<u>\$ 104,735</u>	<u>\$ 111,789</u>

租賃負債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40%~4.80%	1.40%~4.80%
運輸設備	-	1.4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1~1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113</u>	<u>\$ 900</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62</u>	<u>\$ 486</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39</u>	<u>\$ 89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9,798)</u>	<u>(\$ 19,459)</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商 譽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二九）	<u>9,301</u>	<u>-</u>
期末餘額	<u>\$ 9,301</u>	<u>\$ -</u>

為減損測試目的，商譽之可回收金額係以 JDV USA 公司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於 114 年使用年折現率 19.1% 予以計算。管理階層訂定未來 5 年財務預算時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1. 預計營業收入成長率：係基於過去經驗，並依據銷售及市場趨勢以及與該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之經營決策進行調整。
2. 預計銷貨毛利：以預算期間前所達成之平均銷貨毛利並考量預期效率改善而調增。除了效率改善外，其係反映過去經驗。

經評估 JDV USA 之可回收金額大於帳面金額，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十七、其他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費用	\$ 10,660	\$ 7,420
預付貨款	2,323	4,250
留抵稅額	<u>3,102</u>	<u>2,843</u>
	<u>\$ 16,085</u>	<u>\$ 14,513</u>
<u>非 流 動</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設備款	\$ 8,588	\$ 3,189
存出保證金	15,022	13,109
其 他	<u>4,630</u>	<u>2,699</u>
	<u>\$ 28,240</u>	<u>\$ 18,997</u>

十八、借 款

(一) 長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附註三四）		
銀行借款	\$ -	\$ 115,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7,749)</u>
長期借款	<u>\$ -</u>	<u>\$ 107,251</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四），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均為 2.220%～2.278%。

十九、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進貨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60 至 12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362	\$ 27,752
應付技術服務費	807	9,162
應付加工費	3,244	1,524
應付保險費	3,810	3,758
應付運費	4,702	6,966
應付佣金	1,231	599
應付退休金	1,293	1,190
應付員工酬勞	2,372	1,541
應付勞務費	2,386	1,553
應付設備款	508	505
其 他	<u>11,423</u>	<u>12,016</u>
	<u>\$ 60,138</u>	<u>\$ 66,566</u>

二一、應付公司債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284,706	\$ -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u>	<u>-</u>
	<u>\$ 284,706</u>	<u>\$ -</u>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 發行暨上櫃交易：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1. 本公司於 114 年 8 月 4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300,0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83% 發行，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 114 年 8 月 4 日至 117 年 8 月 4 日，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2. 自本債券發行日屆滿三個月之翌日（即 114 年 11 月 5 日）起至到期日止，除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或發行及轉換辦法鎖定之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與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3. 轉換價格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定價模式訂定，其後應依反稀釋條款調整。截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1.4 元。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回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5.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兩年之日（即 116 年 8 月 4 日），要求發行公司依債券面額之 101.0025% 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6. 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為普通股。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0228%。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269 仟元）	\$ 300,226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權益之交易成本 285 仟元）	(16,256)
發行日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619</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984 仟元）	282,351
以有效利率 2.0228% 計算之利息	<u>2,355</u>
11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284,706</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台灣吉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90	\$ 3,06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745</u>)	(<u>63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145</u>	<u>\$ 2,42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4 年 1 月 1 日	\$ 3,063	(\$ 638)	\$ 2,42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55	-	255
利息費用 (收入)	56	(13)	43
認列於損 (益)	311	(13)	29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1)	(4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72	-	17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44	-	3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16	(41)	475
雇主提撥	-	(53)	(53)
114 年 12 月 31 日	\$ 3,890	(\$ 745)	\$ 3,145
113 年 1 月 1 日	\$ 3,065	(\$ 535)	\$ 2,53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0	-	280
利息費用 (收入)	42	(8)	34
認列於損 (益)	322	(8)	31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5)	(4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22)	-	(22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02)	-	(10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24)	(45)	(369)
雇主提撥	-	(50)	(50)
113 年 12 月 31 日	\$ 3,063	(\$ 638)	\$ 2,425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管理費用	\$ 298	\$ 314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0%	1.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0%	2.7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72</u>)	(\$ <u>138</u>)
減少 0.25%	\$ <u>182</u>	\$ <u>14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178</u>	\$ <u>143</u>
減少 0.25%	(\$ <u>169</u>)	(\$ <u>13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51</u>	\$ <u>4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9.5 年	20.1 年

二三、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3,304</u>	<u>33,304</u>
已發行股本	<u>\$ 333,040</u>	<u>\$ 333,04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64,231	\$ 264,231
已逾期認股權	490	490
<u>得用以彌補虧損</u>		
行使歸入權(2)	1	1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u>16,256</u>	<u>-</u>
	<u>\$ 280,978</u>	<u>\$ 264,72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之規定行使歸入權，並將所獲得之利益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

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0 日及 113 年 6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7,962</u>	<u>\$ 13,510</u>
特別盈餘公積	<u>(\$ 1,568)</u>	<u>\$ 569</u>
現金股利	<u>\$ 66,608</u>	<u>\$ 83,26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00	\$ 2.50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法定盈餘公積	<u>\$ 7,290</u>
現金股利	<u>\$ 66,608</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00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u>114年度</u>
期初餘額	\$ -
本期淨損	(1,9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72
取得 JDV USA 所增加之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九)	<u>3,128</u>
期末餘額	<u>\$ 1,316</u>

二四、收 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779,842	\$ 700,847
維修收入	44,662	41,957
其他收入	<u>875</u>	<u>488</u>
	<u>\$ 825,379</u>	<u>\$ 743,29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控制開關產品係銷售予客戶及經銷商。合併公司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十)	<u>\$ 344,863</u>	<u>\$ 208,683</u>	<u>\$ 345,26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	<u>\$ 10,344</u>	<u>\$ 43,276</u>	<u>\$ 2,014</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流動	<u>\$ 15,443</u>	<u>\$ 4,831</u>	<u>\$ 11,241</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 3,439	\$ 2,41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150	123
其 他	<u>41</u>	<u>39</u>
	<u>\$ 3,630</u>	<u>\$ 2,580</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政府補助 (附註二八)	\$ 1,229	\$ 1,123
其他	<u>2,041</u>	<u>1,375</u>
	<u>\$ 3,270</u>	<u>\$ 2,498</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 (損失) 利益	(\$ 4,923)	\$ 3,505
處分投資利益	3,36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7)
其他	<u>(111)</u>	<u>(123)</u>
	<u>(\$ 1,669)</u>	<u>\$ 3,365</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524	\$ 1,019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2,355	-
租賃負債之利息	<u>2,427</u>	<u>2,619</u>
	<u>\$ 6,306</u>	<u>\$ 3,63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733	\$ 25,245
營業費用	<u>10,371</u>	<u>7,516</u>
	<u>\$ 36,104</u>	<u>\$ 32,76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3	\$ 10
營業費用	<u>983</u>	<u>598</u>
	<u>\$ 1,126</u>	<u>\$ 60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6,393	\$ 139,692
退職後福利 (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4,394	4,407
確定福利計畫	<u>298</u>	<u>31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71,085</u>	<u>\$ 144,41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431	\$ 56,037
營業費用	<u>113,654</u>	<u>88,376</u>
	<u>\$ 171,085</u>	<u>\$ 144,41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 1% 為基層員工酬勞。

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11 日及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2.5%	1.5%
董事酬勞	-	-

金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u>\$ 2,372</u>	<u>\$ 1,541</u>
董事酬勞	<u>\$ -</u>	<u>\$ -</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8,384	\$ 27,2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331	1,888
以前年度之調整	400	1,186
	<u>29,115</u>	<u>30,34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663)	(4,56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452</u>	<u>\$ 25,78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u>\$ 95,749</u>	<u>\$ 105,10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20%)	\$ 19,150	\$ 21,02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34	(629)
投資抵減	(3,168)	(1,53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2,310)	(3,331)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		
影響數	(4,924)	(5,68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31	1,88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00	1,186
其他營運轄區之子公司不同		
稅率等影響數	14,439	12,86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452</u>	<u>\$ 25,783</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282	\$ 2,157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95)	7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187</u>	<u>\$ 2,23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222</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0,271</u>	<u>\$ 20,35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119	\$ 49	\$ 95	\$ -	\$ 2,263
備抵呆帳	1,634	73	-	5	1,712
備抵存貨跌價	26,575	(480)	-	17	26,112
兌換損益	-	106	-	5	11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46	-	-	-	746
未實現銷貨毛利	198	(29)	-	-	169
負債準備	898	135	-	-	1,033
其他	344	(449)	-	-	(105)
	<u>\$ 32,514</u>	<u>(\$ 595)</u>	<u>\$ 95</u>	<u>\$ 27</u>	<u>\$ 32,04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益	(\$ 552)	\$ 333	\$ -	\$ -	(\$ 21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955)	-	(1,282)	-	(3,237)
投資損益	(31,512)	4,925	-	-	(26,587)
	<u>(\$ 34,019)</u>	<u>\$ 5,258</u>	<u>(\$ 1,282)</u>	<u>\$ -</u>	<u>(\$ 30,043)</u>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140	\$ 53	(\$ 74)	\$ -	\$ 2,119
備抵呆帳	1,416	215	-	3	1,634
備抵存貨跌價	26,616	(170)	-	129	26,575
兌換損益	320	(321)	-	1	-
減損損失	481	(481)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948	-	(202)	-	746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3	55	-	-	198
負債準備	1,143	(245)	-	-	898
其他	15	329	-	-	344
	<u>\$ 33,222</u>	<u>(\$ 565)</u>	<u>(\$ 276)</u>	<u>\$ 133</u>	<u>\$ 32,5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益	\$ -	(\$ 552)	\$ -	\$ -	(\$ 55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955)	-	(1,955)
投資損益	(37,193)	5,681	-	-	(31,512)
	<u>(\$ 37,193)</u>	<u>\$ 5,129</u>	<u>(\$ 1,955)</u>	<u>\$ -</u>	<u>(\$ 34,019)</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中華民國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2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吉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中華民國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2 年度。其餘各公司業已依當地政府規定期限，完成所得稅申報。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20</u>	<u>\$ 2.38</u>
稀釋每股盈餘	<u>\$ 2.12</u>	<u>\$ 2.3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73,281	\$ 79,32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u>1,884</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75,165</u>	<u>\$ 79,32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3,304	33,30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7	40
可轉換公司債	<u>2,036</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5,387</u>	<u>33,344</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取得政府給予之財政補貼，分別認列其他收入 1,229 仟元及 1,123 仟元。

二九、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JDV USA 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	移轉對價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控制閥相關零組件之 貿易業務	114年6月26日	91.67	<u>\$ 43,710</u>

合併公司為擴展合併公司控制閥產品之經營，於 114 年 6 月 26 日增資 JDV USA 公司美金 1,500 仟元，持股比例由 50% 變為 91.67%。

(二) 移轉對價

	JDV USA 公司
現 金	\$ 31,763
債權轉增資	<u>11,947</u>
	<u>\$ 43,710</u>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u>JDV USA 公司</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388
應收帳款	7,811
存 貨	40,290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37
使用權資產	12,015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2,489)
租賃負債—流動	(3,31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u>8,704</u>)
	<u>\$ 37,537</u>

(四) 非控制權益

JDV USA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8.33%之所有權權益）係按收購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

(五)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JDV USA 公司</u>
移轉對價	\$ 43,710
加：非控制權益（JDV USA 公司之 8.33% 所有權權益）	3,128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37,537</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9,301</u>

收購 JDV USA 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 JDV USA 公司之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六)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JDV USA 公司</u>
現金支付之對價	\$ 31,763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388</u>)
	<u>(\$ 21,375)</u>

(七)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JDV USA 公司
營業收入	<u>\$ 44,525</u>
本期淨損	<u>(\$ 23,813)</u>

倘 114 年 6 月收購 JDV USA 公司係發生於 114 年 1 月 1 日，114 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為 838,554 仟元，擬制淨利為 92,848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於編製假設合併公司自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即收購 JDV USA 公司之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時，管理階層係按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時之無形資產公允價值作為攤銷計算基礎，而非依收購前財務報表認列之帳面金額計算攤銷。

三十、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增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20,244	\$ 5,83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05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08)	(505)
支付現金	<u>\$ 20,241</u>	<u>\$ 5,327</u>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4 年度

	114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4年 12月31日
			新增租賃	其他	
長期借款	\$ 115,000	(\$ 115,000)	\$ -	\$ -	\$ -
租賃負債	<u>126,365</u>	<u>(16,757)</u>	<u>190</u>	<u>12,850</u>	<u>122,648</u>
	<u>\$ 241,365</u>	<u>(\$ 131,757)</u>	<u>\$ 190</u>	<u>\$ 12,850</u>	<u>\$ 122,648</u>

113 年度

	113年	非現金之變動			113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其他	12月31日
長期借款	\$ 110,195	\$ 4,805	\$ -	\$ -	\$ 115,000
租賃負債	<u>139,732</u>	<u>(14,561)</u>	<u>1,120</u>	<u>74</u>	<u>126,365</u>
	<u>\$ 249,927</u>	<u>(\$ 9,756)</u>	<u>\$ 1,120</u>	<u>\$ 74</u>	<u>\$ 241,365</u>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921	\$ 2,921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及贖回權	\$ -	\$ 1,619	\$ -	\$ 1,619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779	\$ 2,779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及贖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按評價日股價、股價日波動度與可轉債存續期間相當之無風險利率、考慮信用風險貼水之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折減因子。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7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2
年底餘額	\$ 2,921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9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0)
年底餘額	\$ 2,779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產業類別、同類型公司評價及公司營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697,297	\$ 605,9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921	2,77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389,623	207,415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19	-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1,244	\$ 814	(\$ 224)	(\$ 372)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74,692	\$ 222,348
－金融負債	407,354	126,36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5,266	94,326
－金融負債	-	115,000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此等情況符合合併公司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降低利率公允價值風險之政策。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計價借款相關之指標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1,453 仟元及減少 207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4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 44	\$ -	\$ -	\$ -
應付帳款	76,762	-	-	-
其他應付款	28,111	-	-	-
應付公司債	-	-	300,000	-
租賃負債	20,089	20,430	53,635	37,129
	<u>\$ 125,006</u>	<u>\$ 20,430</u>	<u>\$ 353,635</u>	<u>\$ 37,129</u>

1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 2,328	\$ -	\$ -	\$ -
應付帳款	54,004	-	-	-
其他應付款	36,083	-	-	-
租賃負債	16,903	16,368	49,607	53,884
浮動利率工具				
長期借款	10,277	50,108	60,023	-
	<u>\$ 119,595</u>	<u>\$ 66,476</u>	<u>\$ 109,630</u>	<u>\$ 53,884</u>

(2)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423,000</u>	<u>308,000</u>
	<u>\$ 423,000</u>	<u>\$ 308,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115,000
— 未動用金額	<u>200,000</u>	<u>120,000</u>
	<u>\$ 200,000</u>	<u>\$ 235,000</u>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ZUERCHER - TECHNIK AG (簡稱 ZTAG)	關聯企業
JDV GROUP USA CO., LTD. (簡稱 JDV USA)	合資(自 114 年 6 月起為子公司)
范義鑫	本公司之董事長
范義明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長二等親)
劉克強	本公司之董事
黃彥文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副總經理)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景順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之副總經理)
歲晟科技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之業務副總經理)
上海昭典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ZTAG	\$ 22,458	\$ 24,550
	合資/JDV USA	6,701	38,750
	其他關係人/歲晟科技實業有限公司	<u>1,592</u>	<u>582</u>
		<u>\$ 30,751</u>	<u>\$ 63,882</u>

合併公司對 JDV USA 之授信期間為一年或較一般客戶為長，其餘關係人之銷貨及授信條件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進 貨	關聯企業/ZTAG	\$ 35	\$ 87
	其他關係人/歲晟科技實業有限公司	<u>-</u>	<u>103</u>
		<u>\$ 35</u>	<u>\$ 190</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進貨與本公司對非關係人之定價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ZTAG	\$ 10,208	\$ 3,574
—關係人	合資/JDV USA	-	39,486
	其他關係人/歲晟科技實業有限公司	<u>136</u>	<u>216</u>
		<u>\$ 10,344</u>	<u>\$ 43,276</u>
其他應收款	合資/JDV USA	<u>\$ -</u>	<u>\$ 18,897</u>
—關係人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 及 11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113 年度本公司對 JDV USA 之部分應收帳款已轉列資金貸與並帳列其他應收款下。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ZTAG	\$ 19	\$ 20
— 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 歲晟科技 實業有限公司	—	4
		\$ 19	\$ 24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 上海昭典國 際貿易有限公司	\$ 144	\$ —
— 關係人			

(六)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上海昭典國際 貿易有限公司	\$ 1,805	\$ 2,015

係合併公司支付代採購之預付設備款。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 得 價	款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 / 上海昭典國際 貿易有限公司	\$ 1,994	\$ —

係售予合併公司之機器設備，其銷售價格係參酌其採購成本計價且並未加價。

(八) 承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本公司之董事長 / 范義鑫	\$ 9,644	\$ 11,409
	其他關係人 / 范義明	8,245	9,553
		\$ 17,889	\$ 20,962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u>利息費用</u>		
本公司之董事長 / 范義鑫	\$ 195	\$ 237
其他關係人 / 范義明	124	142
其他關係人 / 景順穎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u>2</u>	<u>2</u>
	<u>\$ 321</u>	<u>\$ 381</u>

合併公司向本公司之董事長及董事長二等親承租廠房及辦公室，租賃期間為 5~10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合併公司向景順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宿舍，租賃期間均為 1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九)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之董事長 / 范義鑫		
被保證金額	\$ -	\$ 35,000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擔保 銀行借款)	-	35,000

(十)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收入	合資 / JDV USA	<u>\$ 91</u>	<u>\$ 62</u>
管理費用	本公司之董事 / 劉克強	<u>\$ 742</u>	<u>\$ 769</u>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5,752</u>	<u>\$ 12,69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擔保品、銷售商品之履約保證金及關聯企業背書保證擔保品，其各該科目及帳面價值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81,830	\$ 81,830
建築物	46,527	49,716
質押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85	9,603
受限制資產（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94</u>	<u>18,848</u>
	<u>\$ 144,836</u>	<u>\$ 159,997</u>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三六、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七、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八、其他事項：無。

三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240		31.430（美元：新台幣）	\$ 133,260
人民幣		60		4.496（人民幣：新台幣）	268
日幣		3,811		0.201（日幣：新台幣）	765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瑞士法郎		1,880		39.615（瑞士法郎：新台幣）	74,48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81		31.430（美元：新台幣）	8,818
人民幣		5,045		4.496（人民幣：新台幣）	22,682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621		32.785 (美元：新台幣)	\$		85,921	
人 民 幣		362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1,622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								
瑞士法郎		1,936		36.265 (瑞士法郎：新台幣)			70,20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7		32.785 (美元：新台幣)			4,477	
人 民 幣		8,679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38,865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仟元(4,923)仟元及 3,50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四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一、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依據管理當局（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定營運部門。合併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經營嚴苛環境閥類製造與銷售。

(一)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台 灣	\$ 419,791	\$ 347,520
中國大陸	244,533	247,547
美 洲	74,455	85,333
亞 洲	5,984	6,999
歐 洲	54,833	32,733
其 他	25,783	23,160
	<u>\$ 825,379</u>	<u>\$ 743,292</u>

(二) 主要客戶資訊

114 及 113 年度並無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進典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JDV GROUP USA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8,116 (USD 576)	\$ 9,429 (USD 300)	\$ 9,429 (USD 300)	-	有短期融 通資金 必要	\$ -	營運周轉	\$ -	無	\$ -	\$ 344,309	\$ 344,309	註2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之總額為以不超過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最近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860,773 (仟元) x40% = 344,309 (仟元)，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淨值 860,773 (仟元) x40% = 344,309 (仟元) 為限。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吉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72,155	\$ 78,410	\$ 73,202	\$ 73,202	\$ -	8.5%	\$ 430,387	Y	N	N	工程承攬背書保證

註1：發行人填0。

註2：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淨值之50%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之20%。依上述規定，進典公司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860,773(仟元) \times 50%=430,387(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860,773(仟元) \times 20%=172,155(仟元)。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 130,139	48%	按內部轉撥計價	按內部轉撥計價	月結 120 天	(\$ 22,082)	39%	註註
江蘇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上海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142,916	40%	按內部轉撥計價	按內部轉撥計價	月結 90 天	-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1	進貨	\$ 130,139	月結 120 天	16%
		江蘇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2,082	月結 120 天	1%
		JDV GROUP USA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9,429	資金貸與	1%
1	江蘇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上海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3	銷貨	142,916	月結 90 天	17%
		上海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3	預收貨款	2,117	月結 90 天	0%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 5：以上交易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銷。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數	比率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VORT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資	\$ 107,127	\$ 107,127	3,600,000	100.00	\$ 285,853	\$ 45,540	\$ 43,095	—		
	台灣吉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桃園	控制閥相關組件之批發零售與安裝工程	(USD 3,520)	(USD 3,520)	13,000	13,000	1,000,000	100.00	16,563	1,789	1,789	—
	JDV CONTROL VALVES S.E.A. PTE. LTD.	新加坡	控制閥相關組件之貿易	35,991	35,991	(SGD 1,580)	(SGD 1,580)	1,580,000	100.00	(1,809)	580	580	—
	ZUERCHER - TECHNIK AG	瑞士	控制閥相關組件之貿易	37,889	37,889	(CHF 1,172)	(CHF 1,172)	1,538	30.02	74,486	(638)	(136)	—
	JDV GROUP USA CO., LTD	美國	控制閥相關組件之貿易	48,070	4,360	(USD 1,650)	(USD 150)	1,650,000	91.67	23,782	(28,896)	(23,540)	—
	JDV CONTROL VALVES (JAPAN) CO., LTD.	日本	控制閥相關組件之貿易	10,081	6,656	(JPY 50,000)	(JPY 30,000)	5,000,000	100.00	3,599	(2,198)	(2,198)	—

註 1：母子公司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上海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控制閥製造加工買賣	USD 3,500	透過 CAVORT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3,420	\$ -	\$ -	USD 3,420	\$ 45,620	100	\$ 45,620	\$ 297,387	\$ 123,335	註 1
江蘇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控制閥製造加工買賣	RMB 6,504	透過上海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35,047	100	35,047	110,626	-	註 1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2)
USD 3,420	USD 3,420	\$ 516,464

註 1：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2：依據投審會 109.12.30「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以投資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為限。

進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江蘇進典控制閥有限公司	進貨	\$ 130,139	48%	按內部轉撥計價	月結 120 天	(\$ 22,082)	39%	\$ 12,183	—